

附件：

2018 年河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 及考核工作具体安排

一、报名工作

(一) 报名对象

- 1、2018 年各高校新补充的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人员。
- 2、2018 年以前进入高校从事教育教学工作，但未取得岗前培训合格证人员。

(二) 报名方式及报名网址

- 1、报名方式：实行网上登录岗前培训系统报名。

(1) 2018 年首次参加岗前培训人员，从首次报名入口进入系统，系统会自动选择全部五门课程报名考核；

(2) 2016 年或 2017 年首次报名参加岗前培训或高校教师资格考试尚未通过人员，在登录系统后从补考报名入口进入系统，选择相应未通过的课程报名考核；

(3) 2015 年（含）以前首次报名参加岗前培训至今未能取得合格证的人员，今年系统会默认为首次报名，系统会自动选择全部五门课程报名考核，重新参加培训学习。

- 2、报名网址：<http://hbgs.gspxonline.com>

(三) 报名时间及报名咨询

报名时间：2018 年 8 月 21 日 8:00—8 月 27 日 17:00；

报名咨询：请联系各高校岗前培训工作主管部门。

(四) 现场审核确认

各高校负责本校参培教师的现场审核确认工作,8月28日、29日,每日8:00—17:00为现场审核确认时间。

现场确认内容:个人信息核对、报考项目核对、审核上传照片。请各高校按时完成现场审核确认工作并及时上缴相关费用。现场确认地点由各高校自行安排通知。

二、培训工作

(一) 培训内容及方式

1、培训内容:《高等教育学》、《高等教育心理学》、《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》、《高等教育法规》、《教师职业道德修养》。

2、培训方式:采取网上授课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。为方便学员参加培训,今年由集中面授改为网上授课,使学习方式更灵活,学习更具自主性。学员须按网上授课学习要求参加网上培训课程学习,完成规定学时数,未完成学习任务的,将延缓发放岗前培训合格证书。

学习时间数量要求如下:《高等教育学》15学时、《高等教育心理学》15学时、《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》5学时、《高等教育法规和教师职业道德修养》5学时。

(二) 授课安排

网上授课时间:2018年9月1日到10月14日。

三、考核工作

(一) 考点设置

根据往年考核安排实际情况,今年岗前培训考核仍采用在各地区设点集中进行考核的方式,考核设点如下:

(1)、河北师范大学(石家庄市)

- (2)、邯郸学院（邯郸市）
- (3)、邢台学院（邢台市）
- (4)、河北农业大学（保定市）
- (5)、河北北方学院（张家口市）
- (6)、河北民族师范学院（承德市）
- (7)、廊坊师范学院（廊坊市）
- (8)、河北水利电力学院（沧州市）
- (9)、衡水学院（衡水市）
- (10)、华北理工大学（唐山市）
- (11)、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（秦皇岛市）

参加考核人数较少的考点届时将与邻近考点合并进行，以最终打印准考证标识地点为准。

（二）考核方式

岗前培训考核在各考点进行，考核采取考试与考查相结合、计算机上机笔试与面试相结合的方式，考核工作在全省教育厅统一指导下，由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负责组织实施。

《高等教育学》和《高等教育心理学》的考核实行计算机上机操作，闭卷考试；《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》的考核实行专家现场测试即“面试”；各学校负责组织实施《高等教育法规》、《教师职业道德修养》的开卷考查工作，相关论文由学员以电子版形式上传至报名考试系统。

“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测试”即“面试”仍按原办法进行。

（三）考核时间

1、笔试部分

计算机上机笔试部分在 10 月 14 日以后按地区逐次进行，具体考核时间以准考证标示时间、地点为准，准考证打印时间为 10 月 9 日—14 日。

《高等教育法规》与《教师职业道德修养》以提交论文形式（每篇约 2500 字）进行考查，由参培学员自行从报名网页提交，论文提交截止时间为 11 月 30 日。

2、面试部分

“高校教师教育教学技能测试”即“面试”时间为 10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、21 日（星期天）两天。由各考点组织实施，面试专家评审组现场测试。

（四）证书发放

岗前培训全部课程考核合格，并完成网上学习任务者，由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颁发《河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》，考核成绩作为我省高校教师资格认定依据。

四、培训费用

岗前培训收费标准为 600 元/人。2016 年、2017 年首次参加岗前培训或高校教师资格考试未合格的考生，因成绩在有效期内，本次免费报名考核。

岗前培训经费原则上由学员所在学校统一支付，各高校完成审核确认工作后及时上缴相关费用。

缴费信息：开户行：建行石家庄河北师大支行；

开户名称：河北师范大学；

账号：13001615270052500014；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130000401703612G；

特别提醒：请在银行“转帐凭单”备注栏中标注清楚：“学校名称+转高师中心”字样，如“河北工大转高师中心”。

五、考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序号	工作单位	姓 名	办公电话
1	河北师范大学人事处	尹老师	0311—80789898
2	邯郸学院人事处	王老师	0310—8842968
3	邢台学院人事处	于老师	0319—3650616
4	河北农业大学	张老师	0312—7521905
5	河北北方学院人事处	关老师	0313—4029412
6	河北民族师范学院人事处	兰老师	0314—2370056
7	廊坊师范学院教务处	刘老师	0316—2197383
8	河北水利电力学院人事处	赵老师	0317—7587061
9	衡水学院教师发展中心	田老师	0318—6016265
10	华北理工大学教务处	李老师	0315—2592060
11	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人事处	王老师	0335—8051790